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T NICE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結好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9)

有關授權協議之關連交易

授權協議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交易時段後)，濤運(作為授權人)與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結好證券(作為被授權人)訂立授權協議，據此，濤運同意授出該等處所的使用權予結好證券，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為期三(3)年，月費為548,000港元。授權協議為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的租賃協議之續約。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佈日期，結好控股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濤運為結好控股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結好證券訂立授權協議後，本集團須於其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就該授權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該授權將被視為本集團收購資產，並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本集團根據授權協議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價值約為18,144,000港元。由於根據上市規則就該授權項下之使用權資產價值計算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該授權須遵守申報及公佈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於本公佈日期，結好控股持有1,824,690,171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2.99%。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洪先生（兼任結好控股主席、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於本公佈日期擁有50,309,829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01%）之權益。洪先生已就批准授權協議之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授權協議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交易時段後），濤運（作為授權人）與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結好證券（作為被授權人）訂立授權協議，據此，濤運同意授出該等處所的使用權予結好證券，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為期三(3)年，月費為548,000港元。

以下為授權協議的主要條款：

日期：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被授權人： 結好證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授權人： 濤運，該等處所的業主

於本公佈日期，結好控股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濤運為結好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處所： 位於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及永樂街33號新紀元廣場中遠大廈地下、1樓及2樓的商用單位

實用面積： 約12,009平方呎

租期： 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包括首尾兩日）

月費： 548,000港元（不含管理費及所有其他支出），於每曆月首日預先繳付

使用權： 該等處所的使用許可權並非專屬權利

訂立授權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在香港提供金融服務，包括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期貨及期權經紀服務、資產管理、包銷及配售、證券保證金融資及企業融資服務（統稱「持牌業務」）。

本集團目前自二零二一年四月起佔用該等處所為主要營業地點。授權協議實際為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的租賃協議之續約。租賃協議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的公佈中披露。

授權協議的條款乃由濤運與結好證券經參考香港同類物業的市場租金及測建行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發出的專業估值報告後按公平原則商定。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授權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而授權協議的條款乃依據正常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濤運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持有物業及投資。濤運為結好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結好證券的同系附屬公司。

結好證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結好證券主要業務為在香港提供金融服務，包括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資產管理、包銷及配售、證券保證金融資及企業融資服務。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佈日期，結好控股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濤運為結好控股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結好證券訂立授權協議後，本集團須於其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就該授權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該授權將被視為本集團收購資產，並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本集團根據授權協議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價值約為18,144,000港元。由於根據上市規則就該授權項下之使用權資產價值計算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該授權須遵守申報及公佈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於本公佈日期，結好控股持有1,824,690,171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2.99%。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洪先生（兼任結好控股主席、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於本公佈日期擁有50,309,829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01%）之權益。洪先生已就批准授權協議之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營業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或香港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期間任何時間懸掛或持續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的日子除外）
「本公司」	指	結好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469）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結好控股」	指	結好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4)
「結好證券」	指	結好證券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結好證券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租賃協議」	指	結好證券與濤運就該等處所之租賃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之租賃協議，租期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包括首尾兩日)，為期三年
「該授權」	指	根據授權協議自濤運獲授該等處所之使用權
「授權協議」	指	結好證券與濤運就該授權訂立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之授權協議，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包括首尾兩日)，為期三年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洪先生」	指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洪漢文先生。洪先生亦為結好控股之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

「該等處所」	指	位於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及永樂街33號新紀元廣場中遠大廈地下、1樓及2樓的商用單位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濤運」	指	濤運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結好控股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結好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洪瑞坤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岑建偉先生(董事總經理)及洪瑞坤先生(行政總裁)；(ii)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洪漢文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幼娟女士、張志江先生及陳家傑先生。